

再生能源憑證單一電號多用戶 交易輔導示範計畫 (綠色租賃方案)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
2022年5月23日

簡報內容

一.背景說明

二.示範目的

三.申請資格與作業程序

四.附註

一、背景說明

再生能源憑證單一電號多用戶交易輔導示範背景

- 國內外金融業、資訊及商業品牌，多重視企業社會責任，營造**領導品牌形象**。
- 金融業、資訊及商業品牌較少生產基地，主要經濟活動多發生於租賃商辦。租賃商辦承租戶多採設置**參考電表**或以**租用面積比例分攤**電費。
- 「再生能源憑證單一電號多用戶交易輔導示範計畫」協助國內外金融業、資訊及商業品牌等**大樓承租企業**，在現行**再生能源電力轉供模式**下獲取**再生能源憑證**用於**企業社會責任相關宣告**，以**電號持有者或用戶**為**採購綠電主體的模式**下，協助商辦大樓用戶取得**再生能源電能及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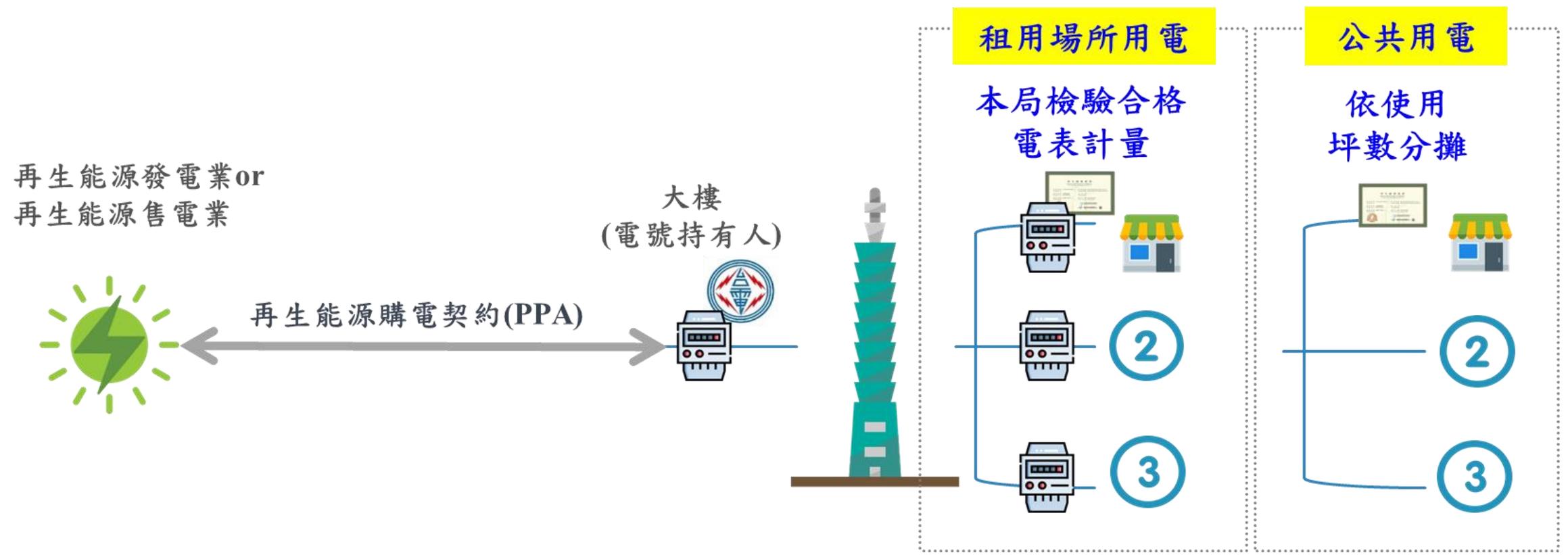
二、示範目的

再生能源憑證單一電號多用戶 交易輔導示範目的

- **示範目的**：本示範計畫預期邀集有意願參與之再生能源**供需雙方**，試行**單一電號多用戶採購再生能源電能及憑證**之模式，測試相關作法之可行性，作為未來訂定相關法規之依據

三、申請資格與作業程序

單一電號多用戶再生能源憑證移轉方案



單一電號多用戶計畫推動成果

| 年份 | 參與方 | 電號持有者 (商辦大樓) | 轉供業者 |
|------|---------------------|-----------------|------|
| 109年 | 台灣萊雅 | 101大樓 | 瓦特先生 |
| 110年 | 元大證券公司 (西門分公司) | 元大寶慶大樓 | 瓦特先生 |
| 110年 | 元大證券公司及 元大銀行台中分行 | 元大台中大樓 | 瓦特先生 |
| 110年 | 元大證券公司及 元大銀行營業部 | 元大金控大樓 | 瓦特先生 |

單一電號多用戶方案運作課題與建議

現行單一電號多用戶面臨課題

1. 已有多組客戶表達綠電採購需求，且分散於不同大樓。
2. 模擬導入光電再生能源進行轉供，因綠電供給量有限，供不應求現象有搶電問題。
3. 綠電採購為新的費用項目，將牽涉到現與客戶的租賃條件變更。
4. 另不同客戶與不同售電業採購模式的差異，將嚴重影響分配方式，並造成綠電使用無法最大效益化。
5. 房東須面對剩餘綠電的成本負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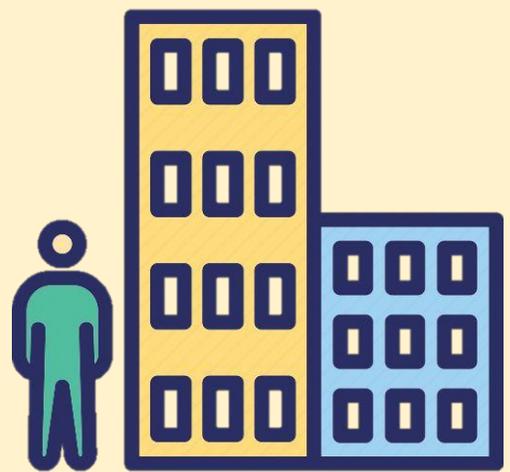
單一電號多用戶2.0 (綠色租賃)方案建議

1. 房東端依據契約執行大樓能源調度、分配與管理，擔任綠電整合與倡議角色。
2. 由房東端統一採購綠電，並依照導入之再生能源樣態進行分配。
3. 憑證分配將根據房東出具的分攤表表明用電狀況，作為分攤綠電轉供量之依據。

再生能源憑證單一電號多用戶交易2.0 輔導示範計畫 (綠色租賃)

標準局擬推出再生能源憑證單一電號多用戶交易2.0輔導示範計畫(綠色租賃)，協助國內外金融業、資訊及商業品牌，取得再生能源憑證。

單一電號多用戶2.0(綠色租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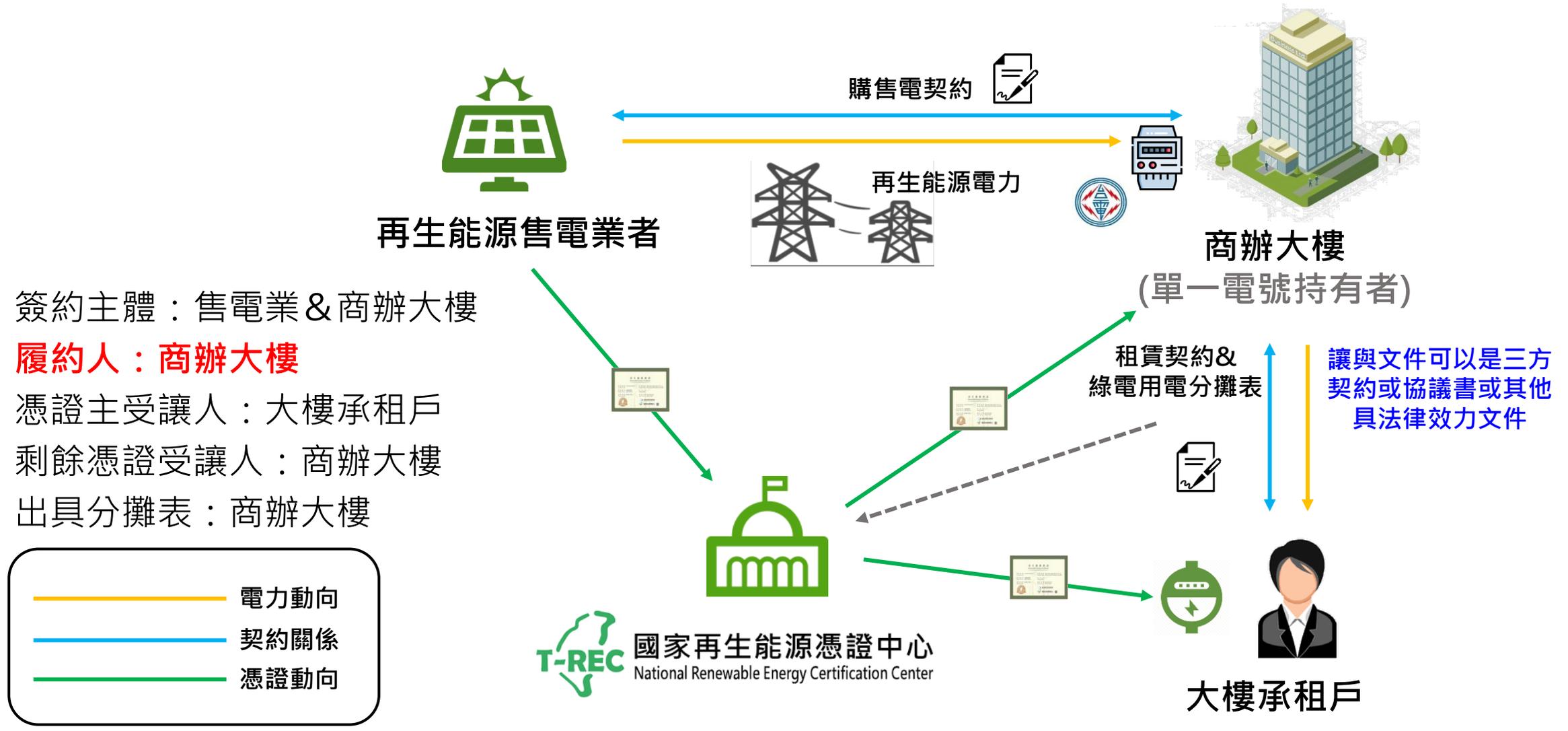
以房東端為採購綠電簽約主體

單一電號多用戶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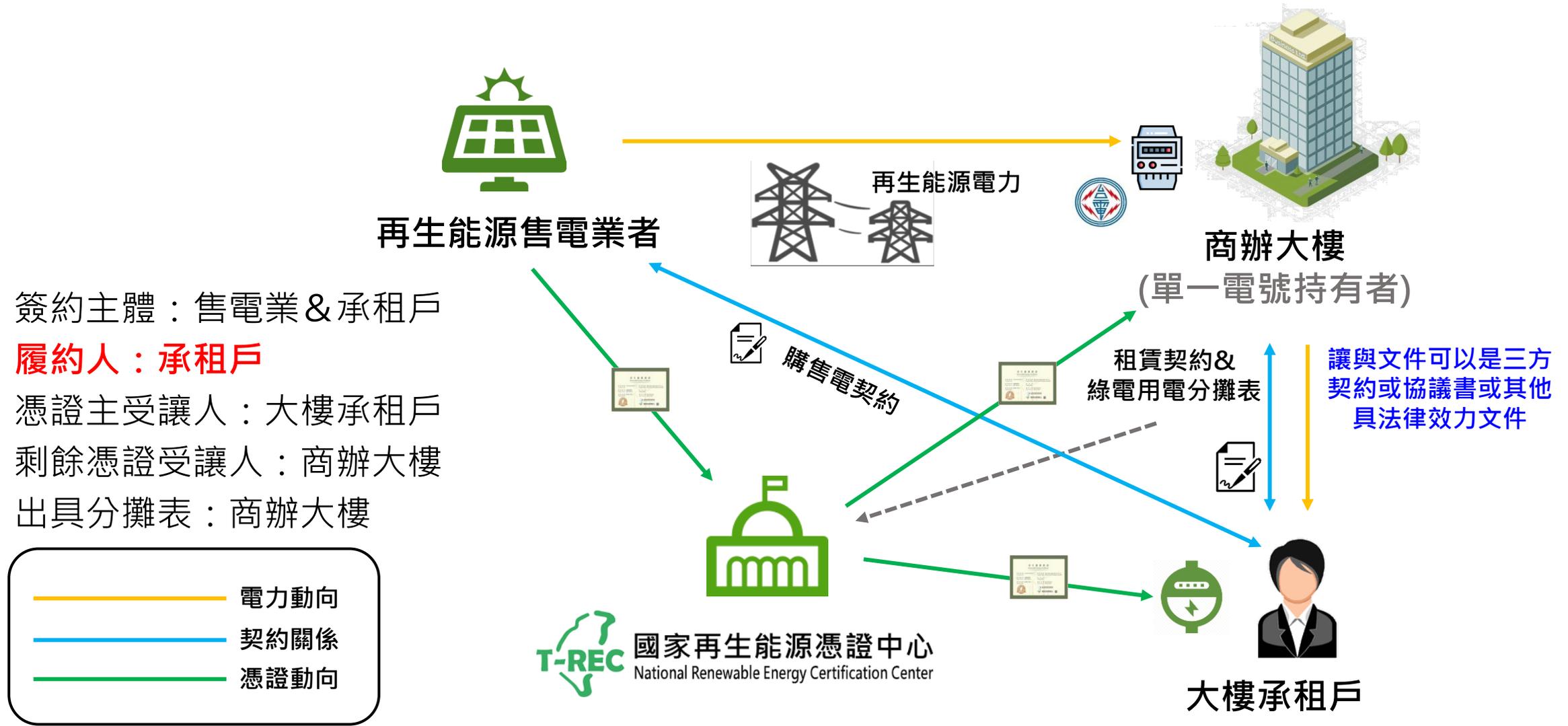


以房客端為採購綠電簽約主體

單一電號多用戶2.0(綠色租賃)再生能源憑證讓與示意圖



單一電號多用戶1.0再生能源憑證讓與示意圖



—— 電力動向
—— 契約關係
—— 憑證動向

T-REC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
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ion Center

單一電號多用戶新舊版本異同比較

| 異同比較 | 單一電號多用戶1.0 | 單一電號多用戶2.0 (綠色租賃) |
|--------------|-----------------------|---------------------------------|
| 綠電採購 簽約主體 | 承租戶(房客) | 商辦大樓(房東) |
| 綠電採購 契約方式 | 承租戶需與售電業、房東簽署 三方合約 | 由房東統一與售電業簽署合約，再 與承租戶協議綠電分配比例 |
| 綠電價格 協調做法 | 由承租戶自行與售電端協商綠 電價格 | 由房東端統一採購綠電，向承租戶 收取綠電費用 |
| 憑證移轉 | 主受讓人為承租戶，次受讓人為商辦大樓 | |

單一電號多用戶2.0(綠色租賃)綠電分配範例

| 用戶 | 當月總用電量 | | | 當月綠電轉供量 |
|---------|------------------|-------------------|------------------|----------------------|
| | 辦公室用電量 (分表計算) | 公區用電量 (租用面積分攤) | 總用電量 (綠電分配上限) | 綠電使用度數 (依房東房客間協議) |
| A綠電用戶 | 3000度 | 6000度 | 9000度 | 6000度 |
| B綠電用戶 | 4000度 | 8000度 | 12000度 | 4300度 |
| C綠電用戶 | 12000度 | 18000度 | 30000度 | 2000度 |
| 大樓及其他用戶 | | | | 2700度 |
| | | | | 當月綠電轉供量=15000度 |

A用戶讓與6張憑證

B用戶讓與4張憑證

C用戶讓與2張憑證

剩餘2張憑證讓予房東

總綠電轉供量

房東與房客間的綠電分配方式有多種型態，由雙方協議之；然綠色租賃方案內容的每次變更皆需通知主管機關。

申請資格說明

- 憑證供給者(以下稱供給者)，應為再生能源發電業或再生能源售電業，其發電設備應登錄為憑證設備。
- 憑證需求者(以下稱需求者)應具有下列資格：
 1. 具有憑證購買意願之法人、獨資或合夥之商號，可為商辦大樓、百貨公司、倉儲物流或同類型集合式租用建築之電號持有人或用人。
 2. 使用人應取得電號持有人同意參與本計畫，且由電號持有人向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電公司)辦理再生能源電能轉供相關事宜。

示範計畫檢附文件

1. 再生能源憑證讓與申請書 (再生能源憑證申請及管理作業程序附表 TC-08)
2. 讓與文件
3. 示範計畫申請書(附件一)
4. 台電公司再生能源電能轉供契約封面
5. 需求者非單一電號多用戶之電號持有人時，應另檢附單一電號多用戶之電號持有人與需求者間使用關係之契約節本，其應包含下列事項：
 - ① 雙方使用關係。
 - ② 用電之計算方式 (由房東房客之間協議)

作業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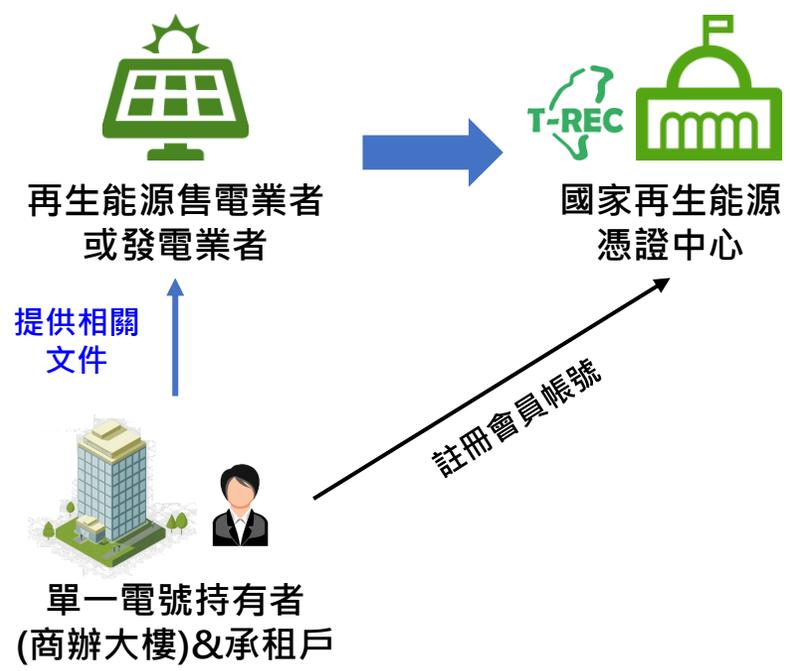
1. 憑證中心審查符合者，依再生能源憑證實施辦法及相關作業程序進行憑證讓與作業。
2. 供給者至少應每三個月向憑證中心提交需求者前三個月之用電度數資訊，本局有權調閱需求者歷史用電資料。
3. 憑證電量累計以每年12月31日為截止日。
4. 若示範期間發生與申請內容不符合之情事，憑證中心得終止該案。

單一電號多用戶示範計畫作業程序

示範計畫申請

用電資料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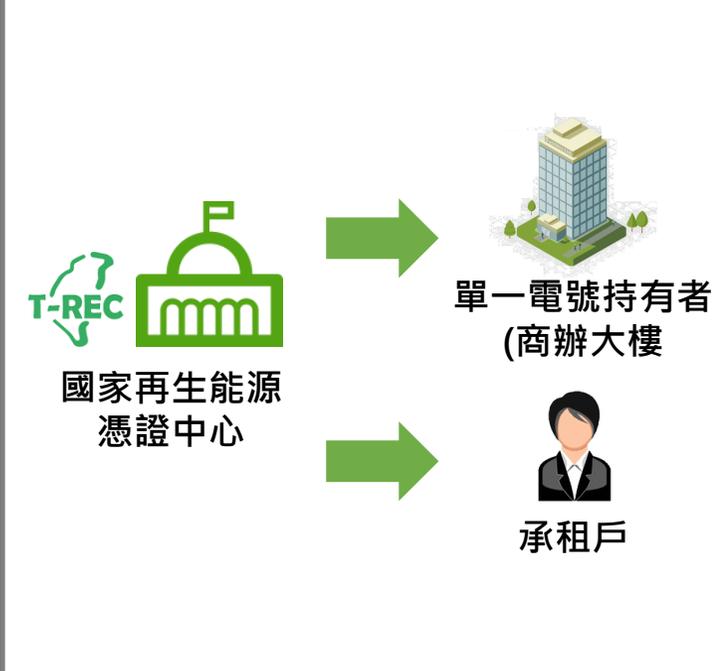
憑證讓與



由再生能源售電業者或發電業者向再生能源憑證中心申請單一電號多用戶示範計畫，並提交示範計畫申請文件。



依據電能轉供契約由台電公司每月提供電號用電資料予再生能源憑證中心;再生能源售電業者或發電業者則須每3個月提供再生能源憑證中心需求者用電資料。



單一電號多用戶示範計畫憑證讓與採年結方式，於隔年2月中發放憑證予單一電號持有者及承租戶。

四、附註

相關注意事項及聯絡方式

- 一. 本因憑證交易衍生之**營業稅**(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相關契據之**印花稅**(印花稅法)與營利事業所得稅(所得稅法)等，需依相關法規向主管稽徵機關繳納。
- 二. 對本示範計畫如有任何疑問，可聯絡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國家再生源憑證中心王先生(02-3343-2295, trec@bsmi.gov.tw)。



Thank you !